**110年 連鎖加盟新商業模式輔導計畫**

**【2021連鎖品牌嘉年華-數位生活 五倍歡樂】**

**廠商甄選申請表**

收件編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（由甄選作業執行單位填寫）

收件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\_\_\_\_日 （由甄選作業執行單位填寫）

審核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\_\_\_\_日 （由甄選作業執行單位填寫）

|  |
| --- |
| **廠商基本資料** |
| **統一編號** |  |
| **公司名稱** |  | **負責人** |  |
| **聯絡人** |  |
| **公司網址** |  |
| **聯絡電話** |  | **手機** |  | **傳真** |  |
| **聯絡地址** |  |
| **E-mail** |  |
| **公司或產品****簡介** | (約100字左右，並附上公司品牌LOGO及產品照片) |
| **品牌名稱** | (如旗下擁有多家品牌，請說明各品牌之特色) |
| **主要營業項目** |  |
| **廠商參與內容** |
| **報名****參與內容** | □參與品牌聯盟輔導□參與聯合行銷活動 **(請勾選欲報名之檔期)**□ 全檔期：110/10/08(五)至110/11/07(日)，總計31日□ A檔期：110/10/08(五)至110/10/24(日)，總計17日□ B檔期：110/10/25(一)至110/11/07(日)，總計14日□ 品牌導購區：110/10/08(五)至110/11/07(日)，總計31日**※可同時報名品牌聯盟輔導及聯合行銷活動。** |
| **參與展售活動用電申請** | □ 否**(每攤基本提供110V500W電力)**□ 是**(每攤基本提供110V500W電力，超出需自行負擔費用)**□ **預計使用電器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(請說明預計使用電器及瓦特數，如微波爐(800w))□ **有220V用電需求** |
| **展售內容及****產品項目說明** | 請先擬出3項主力產品 (實際上架產品，承辦單位有最終核定權)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品項** | **規格** | **定價** | **特價**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 |
| **優惠方案** | 參與品牌聯盟輔導之方案□【買一送一】品名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□【限定折扣】品名\_\_\_\_\_\_\_打\_\_\_\_折□其他 | 參與聯合行銷活動之方案□【買一送一】品名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□【限定折扣】品名\_\_\_\_\_\_\_打\_\_\_\_折□【一元競標】品名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□其他 |
| **贊助產品** | □ 願意提供總價值至少2,000元之商品，作為行銷抽獎之獎品，提供商品說明如下： |

參展單位名稱： （印鑑章）

參展單位負責人： （印鑑章）

* **主辦單位：經濟部**
* **注意事項：攤位數量有限，敬請於110年09月22日(三)，中午12點整前完成文件報名，並以報名時間為主逾時不候，主辦單位對參展廠商核定有最終決定權。**

**附件一**

**110年 連鎖加盟新商業模式輔導計畫**

**【2021連鎖品牌嘉年華-數位生活 五倍歡樂】**

**參展切結書暨著作聲明書**

本單位（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）(以下統稱參展單位)參加經濟部舉辦【2021連鎖品牌嘉年華-數位生活 五倍歡樂】，將遵守以下參展規定：

1.參展單位保證於活動期間，如進行任何交易行為，將開立發票或收據予消費者，如有違反且不聽勸止，參展單位願承擔國稅局之罰責。

2.凡商品涉及食品營養保健或保養彩妝商品，請提供政府檢驗合格字號之證明文件影本一份予主辦單位，同時於參展期間攜至影本一份，並張貼於展區明顯處提供給消費者參考用。食品業者請將食品檢驗證明於參展期間攜影本一份，並張貼於展區明顯處提供給消費者參考用。

3.參展單位保證因攤位佈置或使用不當等情事而發生任何財物損失、人員傷亡、或其它侵權事故，自負一切法律責任，並保證使甲方免於受到因此所衍生之民事、刑事訴追；否則參展單位將負責賠償甲方因此所生之訴訟費、律師費在內之一切損害。

4.參展單位於參展期間請確實遵守規定勿遲到或早退。

5.參展單位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正確無誤，願遵守簡章相關規定。本人/單位所提供之產品，謹遵守著作權法、專利法等相關智慧財產權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，並保證參展作品為 本人/單位原創，無抄襲仿冒情事。主辦單位若發現本人/單位有違反規定以致觸犯法律，得取消參展資格，且本人/單位願意自行負責所有法律責任。

6.參展單位對參展作品具有著作人格權及財產權，且同意主辦單位「經濟部」擁有參展作品圖片及說明文字之公開發表等權利，並提供作為展覽、宣傳推廣、報導及出版等推廣之用。

此致

主辦單位：經濟部

參展單位名稱： （印鑑章）

參展單位負責人： （印鑑章）

**附件二**

**110年 連鎖加盟新商業模式輔導計畫**

**【2021連鎖品牌嘉年華-數位生活 五倍歡樂】**

**食品安全切結書**

本單位（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）(以下統稱參展單位)參加經濟部舉辦之【2021連鎖品牌嘉年華-數位生活 五倍歡樂】，為維護展覽展出形象及主辦單位信譽，特此切結並保證本公司展出之產品其內容物、食品添加物成份皆與標示資訊相符，無攙偽、假冒之情事，並符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署相關規範，且未展出相關問題產品(不限於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所公告有問題清單之產品)。

本公司於布展、展覽期間內有違前述規定或未配合主辦單位相關管理措施之情事時，願自行負擔全部法律及行政責任，若造成第三人或主辦單位受有損害或有損害之虞時，本公司將配合採取一切必要的補救措施，並負完全損害賠償責任。本公司亦承諾於違反前述規定時：

1.主辦單位得立即取消本公司參與展出之權利，且毋須退還本公司所提供之行銷活動商品及相關費用。

2.如有媒體就相關議題進行採訪報導時，主辦單位亦將如實提供資料，本公司不得將商譽和相關之影響歸咎於主辦單位。

此致

主辦單位：經濟部

參展單位名稱： （印鑑章）

參展單位負責人： （印鑑章）

**附件三**

**110年 連鎖加盟新商業模式輔導計畫**

**【2021連鎖品牌嘉年華-數位生活 五倍歡樂】**

**個人資料蒐集告知及聲明書**

中衛發展中心(以下稱本中心)，為辦理**【2021連鎖品牌嘉年華-數位生活 五倍歡樂】**等相關工作，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，收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並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之規定，向貴單位告知下列事項，請務必詳細閱讀本告知及聲明書各項內容。

1. 蒐集之目的：本中心基於辦理**【2021連鎖品牌嘉年華-數位生活 五倍歡樂】**等相關工作之特定目的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2. 個人資料之類別：本次蒐集、處理與利用您的個人資料如報名申請表所列包含姓名、E-MAIL、通訊地址、聯絡電話、手機、傳真等。
3. 個人資料使用範圍：您的個人資料僅用於此次**【2021連鎖品牌嘉年華-數位生活 五倍歡樂】**等相關工作。
4.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您的個人資料提供本中心相關單位，透過電子文件、書面、電話、傳真、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處理利用，其保存期間依相關法律規定或因執行業務規定必須之保存期限辦理。
5.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、第4條、第10條及第11條規定，行使您提供 的個人資料的權利與方式。
6.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中心您的個人資料，惟您選擇不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或提供不完整時，本中心將無法判斷您的個人資料正確性及通知招商相關訊息。
7. 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以紙本、電子、口頭或其他適當方式，利用於招商等相關工作，並做為確認您的身份、與您進行聯繫使用。

**□本人已詳閱、瞭解並同意上述告知及聲明事項內容。**

（請打勾）

立書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請本人簽名)

民國 年 月 日